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推展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95年9月輔導工作委員會訂定

106年1月10日行政會報修正後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命教育實施計畫
- 二、本校105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使學生了解生命教育之目的、重要性、內涵及意義。
- 二、培養學生認識生命的意義，並透過活動的參與體察生命之美好，進而尊重並愛惜生命。
- 三、協助學生增進其人際關係技巧，進而落實對他人的關懷與尊重。
- 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人生觀，陶冶健全的人格。

參、實施時間

每學年8月初起至7月底止

肆、實施對象：全校師生

伍、實施方式

- 一、融入各科教學：各科教學應與生命教育相結合，並納入教學進度表或行事曆，有計畫有步驟的執行，期使生命教育在校園中生根落實，發揮正面效果。
- 二、強化身教言教效能：教師指導學生，宜用啟發、輔導的方法，善用教材並以尊重、接納、民主的態度，發揮潛移默化的身教功能。
- 三、兼顧知情意行目標：設計活動應具教育性、省思性、啟發性、生活性及實踐性，培養學生反省能力，促進實踐意願。
- 四、發揮整合教育功能：校園環境的佈置、體驗活動、校內外教學、環保綠化活動、學生自治活動、教訓輔三合一的實施，均以建立溫馨的校園文化為目標。
- 五、鼓勵教師參與專業知能的提昇，使教師成為學生的生命楷模。

陸、實施內容及課程配當

項目	內容/方式	對象	預定實施時間	主辦單位
融入「生命教育」課程	1. 教學研究會討論題綱訂定「生命教育融入課程」之議題。 2. 融入課程如國文、生涯、公民及健康與護理等。	全體教師	全學年	教務處
學生專題講座	辦理適合學生之主題講座： 1. 情緒壓力與管理講座 2. 生命故事分享	學生	上學期	學務處 輔導處

	3. 憂鬱與精神疾病認識			
親職講座	每學年均辦理親職座談會並邀請專家學者向家長及老師演講:講題包含親職教育、青少年常見議題	家長導師	9月	輔導處
辦理小團體活動	辦理適合學生主題之小團體活動，如： 1. 適性輔導小團體 2. 高關懷學生小團體(含原住民、轉復學生) 3. 兩性、人際關係、自我成長	學生	全學年	輔導處
發行輔導刊物	1 提供生命教育文章於學校網頁。 2. 於親職教育手冊提供相關文章供家長閱讀。	全校師生家長	全學年	輔導處
增進教師輔導知能	辦理生命教育主題研習活動，鼓勵教師參與	教師	上、下學期至少各一場次	輔導處 教務處 學務處
鼓勵教師參與校外「生命教育」知能研習與活動。	將生命教育研習相關訊息公告於網頁鼓勵教師同仁參加	教師	全學年	教務處 輔導處 學務處
高關懷學生之篩選與輔導	1. 篩檢及建置高關懷名單 2. 特殊個案入班宣導 3. 強化個別諮商 針對個案問題，由輔導教師視需要進行個別諮商；認輔教師適時配合參與。 4. 個案研討會 5. 個案轉介 針對需要專業輔導或醫療之個案，轉介醫療資源協助診治。 6. 利用優質化、均質化經費爭取諮商心理師每週一天到校諮商。	全校學生	全學年	輔導處
班會討論	在班會討論題綱中羅列相關議題討論與紀錄	全校學生	全學年	學務處
團體活動	配合學校行事曆，正常辦理各項有益學生身心與生活適應之活動，包含： 1. 公民訓練活動、畢業旅行、路跑、歌唱競賽、園遊會等 2. 正常實施綜合活動與社團活動	全校學生	全學年	學務處

特殊主題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慶祝母親節、耶誕節活動(如蛋糕製作比賽、撰寫家書、傳情活動等) 2. 體驗活動(如飢餓體驗、特殊教育體驗) 3. 機構參觀(參觀苗栗縣地區的醫療或社福機構) 	<p>全校 學生</p>	<p>全學年</p>	<p>學務處 輔導處</p>
志工服務	<p>辦理志工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內服務如環境整理、同儕輔導等 2. 校外服務如育幼院、養老院之服務工作 	<p>全體 學生</p>	<p>全學年</p>	<p>學務處 輔導處</p>
安全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巡視校園建築之檢修。 2. 建立校園安全防護與危機處理機制。 3.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分析影響校園安全因素，危安事件處理流程。 4. 上課期間加強校門出入(車輛)管理，確保上課期間校區安全。 5. 劃分校園安全責任區域(教學、非教學區域、校園死角及其他區域)，落實校園巡查工作。 6. 定期檢查更新消防設施、緊急廣播及緊急照明設備。 7. 校園監視與保全系統，定期維修，校安人員應熟悉操作。 8. 賡續實施校園綠美化工作。 	<p>全校 師生</p>	<p>不定期</p>	<p>總務處</p>

柒、工作分工

- 一、本計畫由輔導處擬定，交由各業務單位依各項實施項目及內容擬定執行計畫推動之。
- 二、各計畫執行完畢，請保留成果備查(實施計畫、照片、其他文字資料)。

捌、經費

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

玖、本計畫經行政會報修正通過後，陳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